

娜说河洛

趣话火锅

你这人嘴咋恁馋哩

□记者 张丽娜

1 不约不约就不约

上篇说道,东周时期有个叫子公的家伙吃相难看,“染指于鼎”,把指头伸到别人锅里,还当众嘲(suō)着尝鲜。

难道他不怕烫吗?

能干这种事的人,还真不怕烫。

《舌尖上的中国》总导演陈晓卿讲过一件事,说他有一回吃重庆火锅,邻桌食客抱怨汤不够味儿,老板闻声过来,直接把指头伸到滚烫的火锅里,尝了尝味儿,点头道:“确实需要加料。”

有洁癖的食客,八成受不了这种不拘小节的神人做派。

重庆火锅又麻又辣,在洛阳很受欢迎。吃火锅人少没意思,围满一桌人,边吃边聊,才带劲儿。

人多,就不能光顾着自个儿。有些不成文的规矩得留意,“染指于鼎”,坏了规矩,下次就没人陪你吃火锅了。

您想啊,要是白居易守着“红泥小火炉”,召唤老友刘十九:“晚来天欲雪,能饮一杯无?今晚约一个?”刘十九却短信回复“不约”,那多伤感情。

2 从来没吃过熟肉

有人涮火锅,从来没吃过熟肉:同桌的人都是饿狼!肉还没涮熟就抢着吃,动作慢的人一片涮羊肉也捞不着!

涮羊肉是少数民族兄弟教给汉人的。

唐宋时期,火锅盛行。名流贵族在家中设宴,必备火锅,不过,那时的汉人似乎是逮着什么涮什么。

北宋东京汴梁、西京洛阳等地的小酒馆里,天冷了大都供应火锅,入冬时家家办“暖炉会”,围着火炉吃肉喝酒。《东京梦华录》里有相关记载,“十月朔,有司进暖炉炭,民间皆置酒作暖炉会”,但并没提到涮羊肉。

《山家清供》里倒是提到了南宋人涮兔肉的情景:某年冬天大雪纷飞,作者林洪进山访友,逮到只野兔,不知怎么吃。朋友教他:做火锅,涮啊!

于是,林洪用锅涮兔肉,蘸着调料汁取食。肉片在热汤中滚动,色泽宛如云霞,恰如“浪涌晴江雪,风翻照晚霞”,时人美其名曰“拨霞供”。

可见,宋代火锅涮的是野味,吃的是趣味,平民化,接地气。



辽墓壁画中的涮火锅场景 (资料图片)

3 我的羊肉哪儿去了

宋代,北方的几个游牧民族轮流坐庄,金联手北宋灭了辽,元联手南宋灭了金,可是金、元不满足,反过头来打宋。洛阳老城——金元老城遗址,见证了那段历史风云。

公元1126年至公元1127年,金军进犯河洛地区,逼近汴梁。

公元1279年,元军挥师南下,吞并南宋,各民族大融合,汉人的饮食习惯被迫改变,游牧民族的饮食方式则被汉化。

草原上的小肥羊,“跳”进了中原人的火锅。中原的火锅,挪进了草原上的帐篷。

相传,蒙古可汗忽必烈(也就是元世祖)好吃火锅。某日行军途中,他饥肠辘辘,定要吃羊肉,厨师情急之下将羊肉片薄,入锅烫熟,加以调料,忽必烈吃了赞不绝口,赐名“涮羊肉”。

在辽代古墓中,考古学家发现了契丹人涮羊肉火锅的壁画。

羊肉在草原上便宜,在河洛地区就贵了。

老洛阳人吃涮羊肉,大都是一片一片涮,一口一口吃,还要交代后辈:“吃点儿蒜,不腻。”

聪明人立刻就懂了:就那么

点儿肉,解什么腻啊?还不是因为穷,舍不得大口吃。

现代人有钱了,呼啦一盘羊肉全倒到火锅里,一筷子夹起几片吃,过瘾!

话说回来,即便请客的人不缺钱,你要是光夹羊肉吃,也会犯众怒:你这人嘴咋恁馋哩!

这时,做东的人往往会装作不经意地提醒你:“肉还没熟,多涮一会儿。”

多涮一会儿,那羊肉就指不定进谁的肚里了。

收藏家马未都头一次吃九宫格火锅,守着自己那一格,半天没吃着东西:格子底部是通的,他格子里的肉跑到另一格了,旁边那人毫不客气,夹起来就吃……

马爷很郁闷:这人不懂规矩。自个儿不吃,老给别人夹菜,也未必招人喜欢。

万一人家嫌弃你筷头上的口水呢?你非给人夹到盘子里,对方不愿失礼,梗着脖子硬吞,多尴尬!

吃火锅本是件高兴的事,留点儿神,识点儿趣,别搞得大家不高兴。

哎,我说那谁,我都请你吃了十回火锅,你也不回请一回?

讣告

慈父刘建通(原洛阳市钟表元件二厂退休干部)于2017年10月18日16时15分因病去世,享年80岁。定于2017年10月24日(星期二)上午8:30在洛阳殡仪馆送别八号厅举行告别仪式,请亲朋好友于当日早上7:30前在九都西路洛阳国旅家属院门前乘车。

子:刘明海 媳:吴丽萍
刘明江 蔡英茹
女:刘明霞 婿:杨志伟

哀告

晚报副刊精读



关注微信 wbfkj
扫二维码
赏河洛经典,副刊美文
投稿邮箱:
wbheluo19@163.com
电话:0379-65233686

诗画河洛

明河可望不可亲

□记者 陈旭照

八月凉风天气清,
万里无云河汉明。
昏见南楼清且浅,
晓落西山纵复横。
洛阳城阙天中起,
长河夜夜千门里。
复道连甍共蔽亏,
画堂琼户特相宜。
云母帐前初泛滥,
水晶帘外转逶迤。
倬彼昭回如练白,
复出东城接南陌。
南陌征人去不归,
谁家今夜捣寒衣。
鸳鸯机上疏萤度,
乌鹊桥边一雁飞。
雁飞萤度愁难歇,
坐见明河渐微没。
已能舒卷任浮云,
不惜光辉让流月。
明河可望不可亲,
愿得乘槎一问津。
更将织女支机石,
还访成都卖卜人。

——唐·宋之问《明河篇》

此诗气象大。

前四句写景色——八月天清气爽,万里无云,银河在日暮时出现在南楼上空,早晨斜挂在西山上。

接下来八句写在洛阳城中看银河。洛阳城中宫殿巍峨,因为“复道”“连甍”的遮挡,寻常看不到完整的银河,只有在精美的居室中,银河才一览无余。银河的光洒在帐幔上,仿佛天上的水流淌到了人间;走到水晶帘外观望,银河更加明亮,像一条白绢从东城一直延伸到南郊。

又下面八句,诗人想象银河之下,思妇和织女边捣寒衣、刺绣,边思念远方的征人。一只孤雁飞过鹊桥,哀鸣声声。

末四句,流露心声,明河可望不可亲。因此,我要到天上去追寻。

你以为宋之问真的是夜观天象、被浩瀚的明河所感动,从而文思泉涌吗?

非也,《明河篇》是一首怨诗。宋之问是在托物言志,他诗中的“明河”,指的是高高在上的女皇武则天。

据唐代《本事诗》记载:“宋考功,天后朝求为北门学士,不许,作《明河篇》以见其意……则天见其诗,谓崔融曰:‘吾非不知问有才调,但以具有口过。’”

宋之问想成为武则天宠信的北门学士,武则天不答应,他因此写下《明河篇》以明志。武则天看后对崔融说:“我不是不知道宋之问有才华,之所以不亲近他,是因为他有口臭。”

是啊,成为女皇亲信,就意味着会经常和女皇在一起,在一起说话,一张嘴口臭扑面而来,谁受得了?